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本公司銳意成為浙江省領先的燃氣電力供應商，更長遠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環保電力公司。我們具有豐富的燃氣電廠開發、管理及營運經驗，計劃憑藉現有燃氣發電業務的核心實力，開發及經營燃氣聯產電廠和電熱冷三聯產或 CCHP 項目。本公司的策略包括加強自行開發新電廠及物色策略收購商機。具體而言，本公司將進行下列計劃：

- 繼續成功有效管理我們的電廠
- 擴充或改良我們的電廠
- 從事更尖端的高效環保型燃氣供電業務，例如熱電聯產及電熱冷三聯產或 CCHP 發電
- 投資新項目及進行收購以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現時計劃將售股建議所得款項用於推動我們的策略實施，投資燃氣熱電聯產發電項目及增加對其中一間我們的電廠的投資，提高我們於中國燃氣電力供應市場的份額。

假設發售價為1.46港元(即指標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1.26港元至1.66港元的中間價)，則扣除我們就售股建議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費用後，估計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000,000港元。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 約64,000,000港元(即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59.3%)用於發展浙江省安吉縣的新燃氣熱電廠(安吉電廠)第一期。相關政府部門已接納我們的項目提案且已指定安吉電廠的廠址，而我們正進行其他可行性研究及初步籌備與市場推廣工作，待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批文及許可證後安吉電廠便可動工及投產。
- 約34,000,000港元(即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31.5%)用於支付二零零九年五月收購德能電廠47%少數股東權益的餘下代價。
- 所得款項淨額餘額10,0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26港元(即指標價格範圍的最低價)，則所得款項淨額會減少約19,400,000港元。在該情況下，董事擬將分配至興建安吉電廠的所得款項減少約14,400,000港元，營運資金則減少約5,000,000港元。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66港元(即指標價格範圍的最高價)，則所得款項淨額會增加約19,400,000港元。在該情況下，董事擬分配額外所得款項用作開發安吉電廠。

董事現時擬將並非即時用作上述用途的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的持牌銀行或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